

证券代码：837085

证券简称：安师傅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上海安师傅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20 日 9：3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085	安师傅	2023年4月17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

上海市闵行区陈行路 2388 号 5 号楼 201A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上海安师傅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上海安师傅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经审议，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年度报告编制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应公司本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报告予以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3-026、《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3-019）。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1,473,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40 股（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

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送红股 40 股，无需纳税)。

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送红股 45,892,000 股，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总额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

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五)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就公司本年度具体财务决算情况，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规划和 2023 年度市场需求状况，为加强公司财务管理，提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的准确性，科学合理配置企业资源，促进公司年度总体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以收入、成本、费用、利润、资金为核心，以成本费用控制和现金流量分析为重点，对 2023 年度财务预算安排进行了认真、符合实际的测算后，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 审议《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议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3 年年度的审计单位。

(八) 审议《关于公司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公司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姚英杰。

(九) 审议《关于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选举，经资格审查，现提名吴俊担任第三届监事会监事，本次提名监事将与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代表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任期一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吴俊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十）审议《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了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十一）审议《关于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31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告编号：2023-018）。

（十二）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安师傅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保证公司各项经营管理工作的正常开展，经总经理段岩女士提名，提议聘任张玉霞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23年4月20日9：10-9：20

(三) 登记地点：上海市闵行区陈行路2388号5号楼201A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021-50797958 联系人：段岩

(二) 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安师傅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文件》

上海安师傅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31日